

证券代码：837009

证券简称：大雅智能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广东大雅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作为广东大雅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独立董事审阅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提交的相关议案，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现就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广东大雅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的相关规定，确保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合法合规，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违规的情况，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为防范汇率波动风险进行远期结售汇业务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开展总规模不超 150 万美元（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并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满足股东对公司投资支持的合理回报，现金股利分派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整体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议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的权益分配预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暨提供应收账款质押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进行应收账款质押融资能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公司现金资产转换情况，有利于对公司资金管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情况。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将拥有的客户及其附属公司合计 4,290 万元的应收账款（含现有的和未来的应收账款及其收益）作为质押向合作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3,000 万元，并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系公司控股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系为支持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贷款 868 万元进行担保，并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和具备多年为企业提供审计服务经验和能力的会计师事务所，其在执业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审计工作勤勉尽责。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关于公司拟申请贷款暨专利质押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用专利质押申请银行授信贷款可以更好地满足公司业务和经营发展的

资金需求，有利于优化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以专利质押贷款不超过 2,000 万元，并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广东大雅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焕明 陈小辛

2026 年 4 月 29 日